

# 赣州市财政局事业 2021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赣州市财政局事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赣州市财政局事业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赣州市财政局事业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赣州市财政局事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的财政、税收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有关地方性财政法规规章草案；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各项有关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市与县、国家与企业的分配办法，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措施。

（二）负责管理市本级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年度市本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组织制订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全市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全市决算；负责市本级预决算公开。

（三）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制定彩票管理有关办法，监管彩票市场，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

（四）组织制定国库管理制度和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市本级国库业务，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编制政府财务报告；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五）牵头编制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根据市政府授权，集中统一履行市本级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拟定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制定需要全市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管理办法。

（六）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收取市本级企业

国有资本收益；制定并组织执行企业财务制度；负责行政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管理。

（七）负责办理和监督市本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市本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市本级建设投资的有关管理办法，制定基本建设财务制度；负责市本级政府投资基建、城建项目工程预、决（结）算审查管理工作和竣工财务决算批复。

（八）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市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承担社会保险基金财政监管工作。

（九）负责管理全市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依法管理资产评估有关工作。

（十）负责政府投资基金市本级财政出资的资产管理；拟定和执行政府国内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编制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限额计划；统一管理政府外债。

（十一）拟订财经监督的制度和办法；监督预算管理，监督财税法规和政策执行情况，开展预算绩效评价有关工作。

（十二）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基本情况

赣州市财政局事业编制人数 68 人，实有人数 72 人，其中：在职人数 64 人，退休人员 8 人。

## 第二部分 赣州市财政局事业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1年赣州市财政局事业收入预算总额673.5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长0.7%。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73.50万元，较上年增长0.7%。

###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1年赣州市财政局事业支出预算总额673.5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长0.7%。其中：部门支出673.50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673.50万元，较上年增长0.7%，包括工资福利支出595.0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77.8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0.6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15.90万元，较上年增长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0.53万元，较上年增长0.8%；卫生健康支出51.26万元，较上年增长1%；住房保障支出45.81万元，较上年增长0.8%。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595.01万元，较上年增长0.8%；商品和服务支出77.89万元，较上年增长0.1%；对个人和家庭补助0.6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一致。

###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赣州市财政局事业财政拨款支出预算673.50万元，比上年增长0.7%。具体支出情况是：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15.9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0.5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1.2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5.81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595.0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77.8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60万元。

####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1 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0 万元。

#### （六）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

####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2021 年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 （八）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

### 二、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赣州市财政局事业“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0 万元。

## 第三部分 赣州市财政局事业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补助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四）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0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 二、支出科目

（一）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三）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四）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五）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